连云新城南片区2026年新范围绿化养护服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703-LYZX-C2026-0002

采 购 人：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成交供应商：连云港书锦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连云港书锦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6年3月3日连云新城南片区2026年新范围绿化养护服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标段编号：【JSZC-320703-LYZX-C2026-0002 】）招标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服务内容：本项目为连云新城南片区2026年新范围绿化养护服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范围内的绿地、绿化养护服务等；详见“项目服务需求”

1.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2月28日 。

1.3 补充条款：_____。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肆万陆仟柒佰捌拾肆元整（￥1146784.00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

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7.1 该服务项目严禁转包或分包，如发现乙方有此情况，甲方可立即终止合同，并扣除当季度发生的养护费用。

八、服务期、服务方式及服务地点

8.1 服 务 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

8.2 服务方式：采购人指定。

8.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

九、项目服务需求

连云新城南片区 2026 年新范围绿化养护服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主要包括：

服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下表：

连云新城南片区 2026 年新范围绿化养护服务									
序号	路名	形式	起止范围	绿化面积 m2	汇总面积 m2	说明	等级	单价	总价
1	金海大道（路南）	绿化带	大连路（纵八路）到金海二桥河边	9094	38191		一级	3.5	31829
		行道树		504		国槐，两侧，6米一	一级	3.5	1764

						株，一株1.5m2			
	金海大道（桥中间）	桥中间	保利西路口到大连路	855			一级	3.5	2992.5
	金海大道南侧河边	河边	青岛路（纵六路）到鹰游山路（汇海路）	27738		总平均宽20米，减去园路2.5米	一级	3.5	97083
2	丰惠游园	游园	丰惠广场楼下	3680	3680		一级	3.5	12880
3	海鸥广场	绿化带	保税中心门前	500	540	行道树20株	一级	3.5	1750
		行道树		40			一级	3.5	140
4	鹰游山路	绿化带	金海大道到大港路	32770	35750	行道树1490株	一级	3.5	114695
		行道树		2980			一级	3.5	10430
5	新光路	绿化带	金海大道到新光路桥	34000	34896	行道树448株	一级	3.5	119000
		行道树		896			一级	3.5	3136
6	青岛路	绿化带	金海大道到宁波路	1820	2048	行道树114株	一级	3.5	6370
		行道树		228			一级	3.5	798
7	围屏山路（海湾路）	行道树		588	588	行道树294株	一级	3.5	2058
8	新城商务中心周围绿化	游园	新城商务中心办公楼周围	1591	1591		一级	3.5	5568.5
9	金海路	绿化带	平山北路到海湾路	3100	3462	行道树181株	一级	3.5	10850
		行道树		362			一级	3.5	1267
10	金海大桥东桥头南侧绿化带	绿化带	金海大道到琴海路	7500	7500		一级	3.5	26250

11	水环绿地+保税中心	绿化带	金海大道以南到保税中心	51164	51164		一级	3.5	179074
12	金海二桥东南角苗圃	苗圃		10850	10850		三级	3.5	37975
13	湖心岛3号岛	绿地		25308	25308		三级	3.5	88578
14	苦楝防护林	绿化带	汇海桥东到新光路桥	81256	81256		三级	3.5	284396
15	深圳路及其河边（云湖路以北）	绿化带		5000	5000		二级	3.5	17500
16	厦门路及其河边（云湖路以北）	绿化带		5000	5000		二级	3.5	17500
17	金海大道河南侧	绿化带		9400	9400		三级	3.5	32900
18	南片区独立费（40000元					苗木补植、迎检突古等零星费用，按实计量结算，投标时为固定不可竞争费用。			40000
19	合计： 1146784 （元）								

9.1 绿化养护现场服务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及范围为甲方提供绿化养护服务，现场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带工班长、绿化技工、车辆驾驶员、安全员、材料员等养护所需的各种人员，具体人员数量根据养护工作量及季节变化，报甲方同意后安排进场和调整。

甲方提供主要大件养护耗材有涂白剂、彩色覆盖物、防寒布、批量肥料（零星不计）、批量苗木补植（零星不计）、批量药剂（零星不计），其他支架、铁丝、铁锹手套等日常劳动工具及劳保用品等由乙方自理。

甲方提供的耗材、药剂等仅能用于甲方指定范围内的养护工作，不能用于其他事项，如乙方私自使用，须按市场价格赔付甲方损失，如造成其他伤害，由乙方承担具体相应的全部责任。

乙方使用机械、车辆、药剂等应按规范操作使用，如出现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乙方养护所需用水费用由乙方承担。

9.2 绿化养护办公辅助服务

本合同管养片区大、线路长、特殊情况多、工作任务情况较为复杂，除现场必须的养护人员外，必须配备至少 2 名办公人员，全职配合甲方处置日常养护管理过程中的各种办公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2345 平台、城市管理平台、安全生产平台案件处置，养护考核打分，评优评比，各种日常及应急信息填报、事项手续办理等。由甲方提供办公地点，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调度。

9.3 绿化养护应急处置服务

如遇有重大节日、外事活动、创建检查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组织加班、突击工作，乙方需无条件服从，并高质量完成甲方布置的任务；

如遇特殊天气，包括但不限于强风强雨雪、火情火灾等，乙方须第一时间自行组织采取必须的处置措施，同时，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参加上级部署的统一的防灾抢险行动，乙方需无条件服从，并高质量完成甲方布置的任务；

乙方须为所有提供项目使用的养护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开展养护生产的同时，承担响应的安全生产责任。

十、合同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按养护服务考核结果，每季度支付服务费用。（合同约定养护范围内，如遇上级经费拨付时间延迟情况，则顺应延迟支付本合的养护护费用）。

乙方账户名称：连云港书锦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连云港连云支行

银行账号：1107025009280516185

10.2 当采购服务需求与实际服务需求不一致时，乙方根据实际服务需求提供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服务需求进行计算。

十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1.1 根据甲方绿化养护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11.2 按照附件约定的考核规定，甲方对乙方养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打分，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养护费用。

11.3 甲方有义务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考核结果。

十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2.1 乙方根据绿地养护技术规范、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绿化养护工作。

12.2 乙方要充分调动本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合理安排用工。养护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12.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所有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管理。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检查。

12.4 乙方必须加强工作人员管理，制定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应建立专项制度，制度上墙，安排专职责任人做好自查考核管理工作，做好养护记录和工作台账，确

保绿化养护管理工作正常；

12.5 因乙方养护管理不善而损坏的植物、设施应负责及时补植和修复，或照价赔偿。

12.6 乙方必须做好各类物资、工具使用的保养及管护工作，存放有序，节约用水用电，无铺张浪费现象。

12.7 乙方必须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措施落实到位、防微杜渐、责任到人。作为承揽管养工作的主体，落实管养第一主体责任。

12.8 乙方日常养护产生的绿化垃圾如清理修剪的落花、落叶、枯枝、枯叶、草屑、清理的砖头石块等做到日产日清；绿化养护工具、器械等不得在区域内隔夜存放，非工作时间养护车辆不得在区域内停放。

12.9 乙方必须做好详细的养护台账，建立养护档案，要按月制订管理计划，每月 28 日前由项目负责人将自查结果及下月养护工作计划报送至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

12.10 乙方应严格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及国家和地方关于农民工工资的其他有关规定，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乙方无条件接受发包人采取的经济等处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十三、安全生产条款：本合同内涉及的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全权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事故善后处理、赔偿等事宜。

十四、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合同的生效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6.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16.2 乙方提供的服务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返工处理：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一个年度超过三次出现返工处理，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承担已支付款项 20%的违约金。

十七、违约责任

17.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提供正常养护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等值金额的百分之五违约金。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向甲方提供正常养护要求的，乙方向甲方偿付拒绝服务等值金额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7.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整改重新提供服务但逾期完成的，按乙方逾期完成处理；乙方拒绝整改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八、争议解决

18.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向连云区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附则

19.1 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见证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19.2 未尽事宜：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二十、附件：《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公园及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附件条款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　方：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2026 年 2 月 11 日

附件：0

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公园及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

为促进我中心公园及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强化考核工作，提高养护管理水平，参照《连云港市城区市政及绿地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2015修订）》（连建绿〔2015〕114号）、《连云港公园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连建园〔2016〕380号）、《连云港市绿化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试行）》连建发〔2022〕353号等相关文件，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我中心管养范围的公共绿地空间，主要包括北固山公园、西园游园、中华路绿化、西小山绿道等公园、游园、道路绿化以及绿廊绿道等养护管理工作的日常考核，其他类似公园及绿化养护管理工作考核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二、实施主体

连云区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公园林业科、绿化管理科对各自承担的管理范围进行检查考核。

三、考核对象及范围

各养护标段养护承包单位及其合同约定的养护范围和内容。

四、考核标准

1、主要标准文件。

《连云港市城区市政及绿地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2015修订）》（连建绿〔2015〕114号）、《连云港公园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连建园〔2016〕380号）、《连云港市绿化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试行）》连建发〔2022〕353号以及本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

2、绿化实行分级养护管理。

一级养护绿化：一般包括城区中具有较大影响的公园、游园、河滨绿化、街旁绿化和广场绿化、城市主干道及重要次干道绿化、城市主要出入口绿化等。

二级养护绿化：一般包括城区中具有一定影响的公园、游园、河滨绿化、街旁绿化和广场绿化、城市次干道附属绿化等。

三级养护绿化：除一级、二级以外的其他河滨绿化、道路附属绿化、防护绿化、苗圃等。

具体各绿化范围及养护等级要求以各发包合同为准。

五、考核形式

（一）养护单位自查上报

各养护单位制定内部考核标准及评分办法，每月28日前由项目负责人将自查结果及下月养护工作计划报送至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每年12月31日前，由项目负责人将当年养护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度养护工作计划报送至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

（二）月度考核

日常管理过程中，甲方对划片养护标段进行不定期检查，以及根据季节特点制定公园及绿化养护工作重点进行专项检查，并于每月下旬对各划片养护标段进行当月考核，专项检查情况纳入所在月度考核。

（三）季度考核

甲方对各养护单位自查结果及月度考核情况进行抽查考核，每季度考核一次。

（四）年度考核

根据日常巡查、月度考核、季度考核及年度绿化养护管理相关台帐等情况综合考核。

五、例会制度

1、月度例会：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的划片考评员组织所考评养护范围内的养护单位项目负责人召开月度例会。会议通报上月考核情况并安排下月工作重点。

2、季度例会：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相关负责人组织召开季度例会，会议通报季度考核结果。

3、年度总结大会：我中心对应业务分管领导组织召开年度大会，会议通报年度综合结果。

六、考核结果通报范围

月度考核结果由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的划片考评员在养护工作交流群内公布；季度考核结果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以信息形式通报至中心分管领导阅处；年度总结综合结果由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以信息形式通报至中心办公室并呈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阅处。

七、考核评分

1、考核实行百分制，评分依据详见本办法附件表格。

2、每月考核由日常巡查、月度考核（季度考核）构成。日常巡查得分占综合得分的40%，月度考核得分占月度考核综合得分的60%。（当月月度考核综合得分=当月日常巡查得分*40%+当月月度考核得分*60%）

3、若某月发生季度考核，则当月日常巡查得分占综合得分的30%，月度考核得分占综合得分的40%，季度考核得分占综合得分的30%。（当月月度考核综合得分=当月日常巡查得

分*30%+当月月度考核得分*40%+当季季度考核得分*30%）

4、年度结束，根据巡查、月度、季度等综合情况进行考核，每年12月底需提供年度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台帐，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保障、养护力量、日常管理等相关方面材料 内容，并报送当年养护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度养护工作计划至我中心对应业务科室。当年年度考核综合得分=资金保障（25分）+养护力量（15分）+日常管理（60分：各月度综合得分的算术平均分）。

月度考核综合得分与当月养护经费挂钩，考核分数95（含）分以上，全额拨付养护经费；90（含）～95分，94分扣减经费的1%；93分扣减经费的2%；92分扣减经费的3%；91分扣减经费的4%；90分扣减经费的5%；85（含）～90分，89分扣减经费的7%；88分扣减经费的9%；87分扣减经费的11%；86分扣减经费的13%；85分扣减经费的15%；80（含）～85（不含）分，84分扣减经费的19%，83分扣减经费的23%，82分扣减经费的27%，81分扣减经费的31%，80分扣减经费的35%；80分（不含）以下为不合格，扣除当月养护经费。按照奖惩平衡的原则，被扣减的经费原则上用于奖励成绩优异的养护单位，并对现场负责人给予一定奖励。

连续2次考核不合格或一年中累计有3次考核不合格单位，我中心可解除相关的承包合同，对考核打分有较大异议且协商后任存在较大意见分歧的，可申请第三方专家评定，相关费用由申请方承担。

八、奖惩办法

1、未按时上报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综合得分2分，不上报工作计划的扣当月考核综合得分5分。

2、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月度及季度工作会议，养护承包单位法人必须参加年度工作会议，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参加者，必须由单位分管养护工作领导或法人参加会议，否者视为养护单位未参加会议，管理单位有权直接在当月养护经费中扣除1000元。

3、如遇创建检查、重大节日、外事活动，养护单位需无条件服从管理单位的要求，突击安排人员或加班，涉及的相关费用由养护单位自行负责。如组织不力，未能达到相关要求并造成不良后果，每发生一次，最低扣款2000元。

4、及时完成12345、城市综合管理、安全生产平台、媒体曝光及市民投诉需办理的案件，不能及时处理的一次扣5分，并直接在当月养护经费中扣除5000元。

5、养护工人应统一着装上岗；绿化养护工人、保安保洁人员、机械设备按养护合同要求配备，每次检查、抽查，少一人扣1000元养护经费，少2人扣2000元养护经费，以此类

推。此项与养护考核打分不相冲突。

6、养护单位项目负责人须保持通讯24小时畅通，如遇到紧急情况联系不到项目负责人的，扣除2000元养护经费。项目负责人遇不可抗因素无法完成工作的，应由单位分管养护领导及时接管工作。

九、其他

如已签养护合同内容与本考核办法有冲突，以本考核办法为准。

附件一 ：

1.公园（月/季度）秩序设施考核评分表

2.公园（月/季度）卫生保洁考核评分表

3.公园（月/季度）水电亮化管理考核打分表

4.公园/绿化（月/季度）草花/花境养护考核评分表

5.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一级养护）

6.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二级养护）

7.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三级养护）

附件二：连云港市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标准

说明：一个养护标段如有多个考核项目同时发生考核，则取各考核项目累加后的平均分作为综合结果。

附件一：考核评分表

1.公园（月/季度）秩序设施考核评分表

考评项目	项目扣分标准	单位分值	项目得分	存在问题
劳动纪律（35分）	1、遵守公园园内规章制度，养护单位有安全生产制度，制定严格的安全措施和操作流程，政令畅通，服从管理。	1-5		
	2、礼待游客，说话和蔼，不与游客发生争吵。	1-5		
	3、遵守劳动纪律，上班不打牌、不赌博、不酗酒、不戏闹、不睡觉、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工。	1-5		
	4、各个岗位不脱岗、漏岗，定时巡园。	1-5		
	5、巡逻或值班时不得有吸烟、吃食、依靠、卧、看报纸行为。	1-5		
	6、无焚烧垃圾、无私自乱接拉电现象。	1-5		
	7、上班时间统一着装，着装整洁、佩戴胸卡、装备配备齐全。	1-5		
安全秩序（40分）	1、未按巡视路线按时巡视的。	1-2		
	2、人员或车辆出入，未及时提供开门、关门服务。	1-2		
	3、门卫室不整洁，记录存放杂乱，记录不及时。	1-2		
	4、工作人员或访客需要帮助，未主动及时提供服务。	1-2		
	5、无卖艺、乞讨、拾荒及摊贩、聚众传销进入。	1-2		
	6、在广场中投掷物体。园内溜旱冰。	1-2		
	7、触碰或试图打开园内配电设施。	1-2		
	8、举行迷信活动和贩卖迷信物品。	1-2		
	9、随地躺卧、露宿、明火野炊、搭帐篷。	1-2		
	10、车辆乱停乱放、违规行驶。	1-2		
	11、攀折采摘花草树木未及时发现制止。	1-2		
	12、携带犬只,宠物（不牵绳）进园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3、乱扔垃圾、废弃物、倾倒污水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4、擅自占用、挖掘、破坏园路、铺装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5、草坪、绿化内燃放烟花炮竹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6、冬季河面溜冰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7、电鱼、下网、钓鱼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8、公园内游客出现反常情况未及时发现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19、公园内存在扰民超标广播噪音未及时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20、公园内有游人存在不法行为未及时制止并跟踪处理。	1-2		
设施看护等（10分）	1、随意堆放工具、物料。	1-2		
	2、偷盗、损毁果皮箱、水篦、窨井盖、灯具、阀门、电缆等。	1-2		
	3、园内凉亭、椅凳受到人为损坏。	1-2		
	4、在公共设施上张贴宣传品以及其它公共设施上涂写、刻划。	1-2		
	5、巡逻时注意用电设备运行情况及园内设施是否完好。	1-2		
秩序管理日志及计划（2分）	监控设备运行记录、监控室人员出入记录、工作交接班记录，报警记录等各项记录不完整，不及时，管理日志及计划不按时上交，日志、计划不整齐、不全面。	1-2		
12345平台信息处理、媒体曝光、市民投诉、受上级领导批评（5分）	12345平台信息及市民投诉处理不及时、受上级领导批评或媒体曝光。	1-5		
上岗人员（6分）	未按《人员及机械设备配置要求表》表配备养护人员；有突击任务未按采购单位要求增加人员。	2分/人		
其他工作（2分）	没有按时完成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其他工作视情况扣分。	1-2		
合计				

扣分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2.公园（月/季度）卫生保洁考核评分表

考评项目	项目扣分标准	单位分值	项目得分	存在问题
劳动纪律（35分）	1、遵守公园规章制度，养护单位有安全生产制度，制定严格的安全措施和操作流程，政令畅通，服从管理。	1-5		
	2、礼待游客，说话和蔼，不与游客发生争吵。	1-5		
	3、遵守劳动纪律，上班不打牌、不赌博、不酗酒、不戏闹、不睡觉、不聚众闲聊、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工。	1-5		
	4、保洁人员不脱岗、漏岗，定时巡园保洁。	1-5		
	5、上岗时不得有吸烟、吃食、依靠、卧、看报纸行为。	1-5		
	6、无焚烧垃圾、无私自乱接拉电现象。	1-5		
	7、上班时间统一着装，着装整洁、装备配备完好、齐全。	1-5		
卫生保洁（40分）	1、保洁人员定时完成广场、园路、铺装整体清扫及绿化垃圾清捡。	1-2		
	2、绿化内无瓜果皮屑、纸屑、粪便、人为丢弃废弃物等。	1-4		
	3、广场道路铺装上无瓜果皮屑、纸屑、粪便、饮料瓶、枯枝落叶、无呕吐物、无痰渍、口香糖渍、饮料渍。	1-4		
	4、水面无塑料袋、瓶子、枯枝落叶、大片水藻漂浮物。	1-2		
	5、公共建筑廊架内墙壁、角落、窗棂无蛛网。	1-2		
	6、路灯、宣传栏、标志牌、座椅表面定期湿抹布抹净，保持干净	1-2		
	7、公厕台面定时抹干净，无浮尘、污水、泥土。	1-2		
	8、公厕内台面、镜面、墙面、玻璃窗定期除尘保洁，无浮尘、蛛网。	1-2		
	9、公厕残疾人扶手、厕位干净卫生。	1-2		
	10、公厕保持地面清洁，每天闭门前清洗地面浮尘，。	1-2		
	11、公厕蹲位内干净卫生，发现粪便、纸屑、污秽物及时清理打扫。	1-2		
	12、公厕纸篓垃圾保持闭门前更换，当天内篓满即换。	1-2		
	13、公厕内及周边按要求定时打药，保持公厕无蚊虫蝇鼠。	1-2		
	14、果皮箱外表面及投入口保持干净，每天湿抹布抹净。	1-2		
	15、果皮箱内无隔夜积存垃圾。	1-2		
	16、果皮箱内膛夹缝处及周边无积存和外溢垃圾。	1-2		
	17、园内各处保洁工具固定收放，整齐干净，无乱丢乱放	1-2		
	18、园内无乱扔建筑装潢垃圾、废弃物、倾倒污水。	1-2		
设施看护等（10分）	1、公厕内工具间保持干净卫生，工具设备摆放整齐，无杂物堆放。	1-2		
	2、公厕内墙壁隔板张贴宣传品、涂写、刻划。	1-2		
	3、公厕设施受到人为损坏。	1-2		
	4、公共水管无跑、冒、滴、漏、水流量过大等浪费现象。	1-2		
	5、按时收缴项目相关水费。	1-2		
保洁管理日志及计划（2分）	保洁管理日志及计划不按时上交，日志、计划不整齐、不全面。	1-2		
12345平台信息处理、媒体曝光、市民投诉、受上级领导批评（5分）	12345平台信息及市民投诉处理不及时、受上级领导批评或媒体曝光。	1-5		
上岗人员（6分）	未按《人员及机械设备配置要求表》表配备养护人员；有突击任务未按采购单位要求增加人员。	2分/人		
其他工作（2分）	没有按时完成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其他工作视情况扣分。	1-2		
合计				

扣分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3. 公园（月/季度）水电亮化管理考核打分表

考评项目	项目扣分标准	单位分值	项目得分	存在问题
劳动纪律（35 分）	1、遵守公园规章制度，养护单位有安全生产制度，制定严格的安全措施和操作流程，政令畅通，服从管理。	1-5		
	2、礼待游客，说话和蔼，不与游客发生争吵。	1-5		
	3、遵守劳动纪律，上班不打牌、不赌博、不酗酒、不戏闹、不睡觉、不聚众闲聊、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工。	1-5		
	4、工作人员不脱岗、漏岗。	1-5		
	5、上岗时不得有吸烟、吃食、依靠、卧、看报纸行为。	1-5		
	6、无焚烧垃圾、无私自乱接拉电现象。	1-5		
	7、上班时间统一着装，佩戴胸卡，着装整洁、装备配备安全、齐全。	1-5		
水电管理（50 分）	1、做好部门管理及班组排班工作。	1-5		
	2、保持通讯畅通,随呼随应。遇到园内设施发生突发性故障，需及时抢修，工作人员需在规定时间内赶到。	1-5		
	3、保证园区正常用水、用电，损坏设施随时发现随时维修完好。	1-5		
	4、做好园内日常及重大活动及节假日前的配电、用电、用水设施检修、保养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确保安全无事故。	1-5		
	5、准时开放各种灯光设备。	1-5		
	6、保证园内亮化率在 98%以上。园内各种亮化设施维修及时,完好率 96%。	1-5		
	7、做好事故隐患记录台帐，隐患整改上报及时，隐患整改率达 100%	1-5		
	8、保证用水,用电安全无事故,老化线路即时发现即时更换。	1-5		
	9、做好经营户安全用电,督查管理工作。	1-2		
	10、配电房、办公房、公共建筑内消防设施齐全,经常维护和保养内部消防设施。	1-2		
	11、配电房、水电办公室内清洁整齐、各项记录存放有序，无杂物存放。	1-2		
	12、协助相关单位做好水电费收缴工作。	1-2		
	13、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无推诿扯皮情况。	1-2		
保洁管理日志及计划（2 分）	做好各类水电资料的归档、保管工作，管理日志及计划按时上交，日志、计划整齐、全面。	1-2		
12345 平台信息处理、媒体曝光、市民投诉、受上级领导批评(5 分)	12345 平台信息及市民投诉处理不及时、受上级领导批评或媒体曝光。	1-5		
上岗人员（6 分）	未按《人员及机械设备配置要求表》表配备养护人员；有突击任务未按采购单位要求增加人员。	2 分/人		
其他工作（2 分）	没有按时完成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其他工作视情况扣分。	1-2		
合计				

扣分 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4.公园/绿化（月/季度）草花/花境养护考核评分表

考评项目	项目扣分标准	单位分值	项目得分	存在问题
园艺部分（50分）	1、生长势不好，生长季节有明显卷叶、黄叶、焦叶。	1-5		
	2、未按《连云港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定》及合同要求的时间、频次及标准清理枯枝、枯花头、枯花葶，影响景观效果。	1-10		
	3、花境未按时修整，达不到景观效果。	1-5		
	4、绿化内花境有明显缺株、斑秃、枯死株。	1-5		
	5、花境边沟不整齐不流畅，边沟尺寸不符合《连云港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定》要求。	1-10		
	6、花境未按《连云港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定》及合同要求的时间、频次及标准及时除草。	1-10		
	7、易发生游客踩踏的地段新栽苗木需设置防护措施。垂直绿化攀援植物有相应的牵引、网架等措施。	1-5		
植物保护（10分）	1、花境地上地下有明显病虫危害，治理不及时，症状明显时。	1-3		
	2、安排专人对花境、花池内绿化设施如篱笆、支撑、植物说明牌进行巡查，发现损坏，当日整理清除损害的设施，三天内修补完成，确保设施及环境安全。	1-2		
	3、雨季排涝措施不及时得当，造成花境积水。	1-2		
	4、病虫害预防预报及防治工作及时有效，按照要求每年在春季、夏季各进行预防性喷药各2-3次。	1-3		
设施、卫生等（10分）	1、花境枯枝落叶清扫不到位，有干枯枝叶、碎石等杂物。	1-3		
	2、花境枯枝落叶及时清扫、清运，无干枯枝叶、碎石等杂物。	1-3		
	3、绿化设施损坏未及时发现并上报修复和更换。	1-2		
	4、自来水皮管无人看管灌溉等现象。	1-2		
施肥浇水（5分）	1、未按《连云港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定》及合同要求的时间、频次及标准浇水，不及时、不足量或浇水方法不得当，造成叶片蒙尘、缺水叶片萎蔫或根际裸露、生长势衰弱。冬季未浇防冻水、浇防冻水不及时、不足量导致返青萌发困难、苗木死亡。	1-3		
	2、未按标准规定的品种、数量和期限要求施肥，或施肥不得当造成肥害。	1-2		
秩序管理（5分）	1、花境内无乱堆乱放、攀折花草、车辆乱停乱放、践踏绿化、晾晒衣物等现象。	1-2		
	2、遵守公园园内规章制度，养护单位有安全生产制度，制定严格的安全措施和操作流程，无焚烧垃圾、无私自乱接拉电现象。	1-3		
养护日志及计划（2分）	养护日志及计划不按时上交，日志、计划不整齐、不全面。	1-2		
12345平台信息处理、媒体曝光、市民投诉、受上级领导批评（5分）	12345平台信息及市民投诉处理不及时、受上级领导批评或媒体曝光。	1-5		
养护人员（6分）	未按《人员及机械设备配置要求表》表配备养护人员；有突击任务未按采购单位要求增加人员。	2分/人		
其他工作（2分）	没有按时完成要求的其他工作视情况扣分。	1-2		
合计				

扣分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5.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一级养护）

序号	项目（分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存在问题
1	植物养护（50分）	1、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2分；行道树、绿化内无缺、死株、斑秃等8分。每出现1株缺株、死株或0.5 ㎡斑秃扣3分。（10分）		
2		2、植物生长健壮，叶色正常，无明显缺肥或病虫危害症状2分；行道树同一路段内相同树种,树形留养一致1分；新建绿化的各种植物2年内达到正常形态2分。（5分）		
3		3、园林树木树冠完整美观2分，枝条粗壮1分，无枯枝死杈2分；主侧枝分布匀称、3级及以上分枝点保留充分、修剪科学合理3分； 及时做好行道树整形修剪、无徒长枝、萌蘖枝等，内膛不乱，通风透光1分。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1分。花灌木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2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枝叶茂密，整齐一致2分；竹类植被密度适宜、生长健壮，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清除及时1分。（15分）		
4		4、树木不歪斜，无树线及树屋矛盾，无事故隐患5分。树木倾斜15度以上每1株扣1分，未及时并妥善处理安全隐患每1处扣一分。（5分）		
5		5、花坛、花带轮廓清晰2分，整齐美观1分，色彩艳丽1分，无残缺，无残花败叶1分。（5分）		
6		6、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1分，草根不裸露，覆盖率98%以上1分；草坪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1分，杂草率2%以内1分。地被植物高度符合设计意图，保持在较合理高度1分。（5分）		
7		7、垂直绿化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1分，覆盖率不低于90% 2分；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花繁色艳2分。（5分）		
8	病虫害防治（15分）	病虫害控制及时，园林树木上无黄叶、焦叶及明显的病虫危害现象5分。乔木、花灌木等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5分；绿篱、地被等叶片上无虫粪、虫网，健康叶片保存率不低于98% 5分。		
9	浇水防冻（5分）	根据天气，酌量浇水，夏季需及时抗旱、排涝，不能发生严重缺水或积水现象 2分；及时做好冬季植被防冻保护工作2分；值班、巡视、应急预案等防灾避险措施落实到位，具备台风、旱涝及冬季雪灾等应急抗灾能力1分。		
10	卫生保洁（10分）	绿化整洁，无条状、块状杂物及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100㎡≤2 处2分。适时清除野藤、枯枝、断枝、枯叶2分，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化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2分。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2分；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2分。		
11	设施维护（10分）	绿化内栏杆、园路、桌椅、路灯、井盖和标示牌等园林设施，清洁、完整、安全，维护及时，无缺损。出现问题每项次扣3分。		
12	秩序管理（10分）	定员定岗，养护人员统一着装在岗，安全防护设备齐全。绿化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上无钉钉、拴挂和刻画等现象；及时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及应急事件；无安全事故、无重大破坏及偷盗现象、未发生媒体投诉及曝光。出现问题每项次扣3分。		
合 计	100分			

扣分 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6. 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二级养护）

序号	项目（分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存在问题
1	植物养护（50分）	1、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2分；行道树、绿化内无缺、死株等，草坪内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2㎡或10㎡绿化内斑秃现象不超过3 块8分。每出现1株缺株、死株或0.5平方米斑秃扣2分。（10分）		
2		2、植物生长健壮，叶色正常，无明显缺肥或病虫危害症状2分；行道树同一路段内相同树种,树形留养一致1分；新建绿化的各种植物2年内达到正常形态2分。（5分）		
3		3、园林树木树冠完整美观2分，枝条粗壮1分，无枯枝死杈2分；主侧枝分布匀称、2级及以上分枝点保留充分、修剪科学合理3分； 及时做好行道树整形修剪、无徒长枝、萌蘖枝等，内膛不乱，通风透光1分。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1分。花灌木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2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枝叶茂密，整齐一致2分；竹类植被密度适宜、生长健壮，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清除及时1分。（15分）		
4		4、树木不歪斜，无树线及树屋矛盾，无事故隐患5分。树木倾斜15度以上每2株扣1分，未及时并妥善处理安全隐患每1处扣一分。（5分）		
5		5、花坛、花带轮廓清晰2分，整齐美观1分，色彩艳丽1分，无残缺，无残花败叶1分。（5分）		
6		6、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1分，草根不裸露，覆盖率95%以上1分；草坪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1分，杂草率10%以内1分。地被植物高度符合设计意图，保持在较合理高度1分。（5分）		
7		7、垂直绿化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1分，覆盖率不低于85% 2分；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花繁色艳2分。（5分）		
8	病虫害防治（15分）	病虫害控制及时，园林树木上无黄叶、焦叶及明显的病虫危害现象5分。乔木、花灌木等被害株率≤5%，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5分；绿篱、地被等叶片上无虫粪、虫网，健康叶片保存率不低于90% 5分。		
9	浇水防冻（5分）	根据天气，酌量浇水，夏季需及时抗旱、排涝，不能发生严重缺水或积水现象 2分；及时做好冬季植被防冻保护工作2分；值班、巡视、应急预案等防灾避险措施落实到位，具备台风、旱涝及冬季雪灾等应急抗灾能力1分。		
10	卫生保洁（10分）	绿化整洁，无条状、块状杂物及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100㎡≤5 处2分。适时清除野藤、枯枝、断枝、枯叶2分，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化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2分。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2分；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2分。		
11	设施维护（10分）	绿化内栏杆、园路、桌椅、路灯、井盖和标示牌等园林设施，清洁、完整、安全，维护及时，无缺损。出现问题每项次扣2分。		
12	秩序管理（10分）	定员定岗，养护人员统一着装在岗，安全防护设备齐全。绿化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上无钉钉、拴挂和刻画等现象；及时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及应急事件；无安全事故、无重大破坏及偷盗现象、未发生媒体投诉及曝光。出现问题每项次扣2分。		
合 计	100分			

扣分 实得分　　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7. 绿化（月/季度）养护现场分级考核评分表（三级养护）

序号	项目（分值）	评分标准	扣分	存在问题
1	植物养护（50分）	1、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2分；行道树、绿化内无缺、死株等，草坪内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0.3 m^2或10 m^2范围内斑秃现象不超过4块8分。每出现1株缺株、死株或0.5平方米斑秃扣1分。（10分）		
2		2、植物生长健壮，叶色正常，无明显缺肥或病虫危害症状2分；行道树同一路段内相同树种,树形留养一致1分；新建绿化的各种植物2年内达到正常形态2分。（5分）		
3		3、园林树木树冠完整美观2分，枝条粗壮1分，无枯枝死杈2分；主侧枝分布匀称、1级及以上分枝点保留充分、修剪科学合理3分； 及时做好行道树整形修剪、无徒长枝、萌蘖枝等，内膛不乱，通风透光1分。树穴平整，黄土基本不裸露，树穴设施较完好1分。花灌木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2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枝叶茂密，整齐一致2分；竹类植被密度适宜、生长健壮，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清除及时1分。（15分）		
4		4、树木不歪斜，无树线及树屋矛盾，无事故隐患5分。树木倾斜15度以上每3株扣1分，未及时并妥善处理安全隐患每1处扣一分。（5分）		
5		5、花坛、花带轮廓清晰2分，整齐美观1分，色彩艳丽1分，无残缺，无残花败叶1分。（5分）		
6		6、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一致1分，草根基本不裸露，覆盖率90%以上1分；草坪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1分，杂草率15%以内1分。地被植物高度符合设计意图，保持在较合理高度1分。（5分）		
7		7、垂直绿化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1分，覆盖率不低于80%2分；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花繁色艳2分。（5分）		
8	病虫害防治（15分）	病虫害控制及时，园林树木上无明显的黄叶、焦叶及病虫危害现象5分。乔木、花灌木等被害株率≤10%，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5分；绿篱、地被等叶片上无虫粪、虫网，健康叶片保存率不低于85%5分。		
9	浇水防冻（5分）	根据天气，酌量浇水，夏季需及时抗旱、排涝，不能发生严重缺水或积水现象 2分；及时做好冬季植被防冻保护工作2分；值班、巡视、应急预案等防灾避险措施落实到位，具备台风、旱涝及冬季雪灾等应急抗灾能力1分。		
10	卫生保洁（10分）	绿化整洁，无明显的条状、块状杂物及污染物2分。适时清除野藤、枯枝、断枝、枯叶2分，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化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2分。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2分；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2分。		
11	设施维护（10分）	绿化内栏杆、园路、桌椅、路灯、井盖和标示牌等园林设施，清洁、完整、安全，维护及时，无缺损。出现问题每项次扣1分。		
12	秩序管理（10分）	定员定岗，养护人员统一着装在岗，安全防护设备齐全。绿化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上无钉钉、拴挂和刻画等现象；及时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及应急事件；无安全事故、无重大破坏及偷盗现象、未发生媒体投诉及曝光。出现问题每项次扣1分。		
合 计	100分			

扣分 实得分考核人签字年月日

附件二：连云港市绿化养护管理分级标准

管护类别		一级养护管理绿化	二级养护管理绿化	三级养护管理绿化
植物养护	乔木	生长健壮，树冠完整美观。 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行道树不歪斜（造型树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无缺株、死株。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生长正常，树冠基本完整，树形较优美。 分枝点较合适，基本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均称、数量适宜、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基本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明显黄叶、焦叶、卷叶。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无明显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枝条粗壮，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焦叶和卷叶的株数不超过 10% ，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85% 以上。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行道树	树形完整、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10cm 内；保留 3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以及烂头等。 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m^2。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20cm 内；保留 2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以及烂头等。 行道树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黄土基本不裸露，设施基本完好。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30cm 内；保留 1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以及烂头等。 行道树树穴裸露土地不明显。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花灌木	花灌木株形丰满，枝叶茂密，开花适时，无缺株，花后修剪及时合理。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m^2。	花灌木开花适时、正常，花后修剪及时。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花灌木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 病虫害防治较及时，被害株率≤10%。
	绿篱（模纹、色块等）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及时。绿篱线条清晰，同类观赏面规则，整齐一致；模纹和色块线条流畅、主要观赏面圆润饱满，符合设计要求。 枝叶茂密，造型优美。造型树木根据不同的生长特性及时摘心、攀扎。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较及时，枝叶茂密，造型优美，整齐一致。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枝叶正常，能定期修剪。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

管护类别		一级养护管理绿化	二级养护管理绿化	三级养护管理绿化
植物养护	攀援植物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旺盛。 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 攀缘植物适时开花。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能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良好。 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
	竹类	竹林保持适宜密度，通风透光、生长健壮、叶色正常，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	竹林保持较适宜密度，通风透光良好、生长较健壮，叶色基本正常，能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地下害虫≤5 头/ ㎡。	竹林生长、叶色基本正常，能定期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地下害虫≤10 头/ ㎡。
	地被花卉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色彩鲜艳，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无缺株、倒伏，残花量不大于 10%。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栽植轮廓较清晰、美观，覆盖率 98% 以上。 无明显残缺、残花、残叶、杂草等，残花量不大于 15% 。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地下害虫≤5 头/ ㎡。	多年生地被植物覆盖率 90% 以上。生长正常，开花适时。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地下害虫≤10 头/ ㎡。
	草坪	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无可视斑秃；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绿化内杂草率≤2%。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 ㎡。	草坪覆盖率 95% 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 0.2㎡或 10㎡绿化内斑秃面积不超过 3 块；草坪内杂草率≤10% 。 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260 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170 天。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地下害虫≤5 头/ ㎡。	草坪覆盖率 90% 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 0.3㎡或 10㎡绿化内斑秃面积不超过 4 块；草坪内杂草率≤15% 。 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240 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160 天。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地下害虫≤10 头/㎡。
	花坛花带	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花卉生长健壮，色彩鲜艳，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轮廓清晰，整齐美观，适时开花，无残缺。花卉生长良好，花期基本一致，无枯枝残花。	轮廓基本清晰、整齐美观，无残缺。花卉生长基本正常，枯枝残花清除及时。
设施维护	建筑	外观完整，外貌整洁；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刷、清洗；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及锈蚀；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外貌较整洁，定期粉刷、清洗；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基本无锈蚀；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外貌较干净；设施干净、基本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定期进行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无明显锈蚀；常规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花坛	花坛表面整洁、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接近，无明显色差。	花坛表面整洁、基本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基本无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花坛表面整洁、无明显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明显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管护类别		一级养护管理绿化	二级养护管理绿化	三级养护管理绿化
设施维护	栏杆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无腐朽，金属类材质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基本无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基本无腐朽，金属类材质基本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明显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无明显腐朽，金属类材质无明显锈蚀，无安全隐患。
	桌凳	桌凳表面清洁。 竹木类材料无腐朽，其他类材料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无缺损。	桌凳表面清洁。 竹木类基本无腐朽，其他类材料基本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桌凳表面基本清洁。 竹木类无明显腐朽，其他类材料，无明显锈蚀和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园路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动，无缺损；盖板平整，无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整洁。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动，无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侧石及盖板无明显松动，无明显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公共卫生间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 0 级；保持通风，目测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洗手池以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醒目。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 1 级；保持通风，目测基本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基本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基本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清晰。	
	垃圾桶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基本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基本无陈积垃圾。
	供电、照明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完好（完好率≥95%）、清洁、安全；亮灯率≥98%。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齐全。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基本完好（完好率≥90%）、清洁、安全；亮灯率≥96%。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完整。	输配电运行正常，使用安全。 各类照明设施基本完好（完好率≥90%）、清洁、安全；亮灯率≥90%。 入地管线标志明显，档案图纸完整。
	给排水	管道通畅；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管道基本畅通；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基本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标识	牌示齐全、完整、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较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无明显污垢，文字及图案能辨识。
其他管理	整体面貌	绿化整洁，无条状、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m^2≤2 处；无杂物，无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安全使用。	绿化较整洁，基本无条状和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 m^2≤4 处；基本无杂物，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	绿化基本整洁，无明显杂物，无明显白色污染（树挂），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积存，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

管护类别		一级养护管理绿化	二级养护管理绿化	三级养护管理绿化
	人员着装	在岗的养护、保洁、安保等人员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佩戴工号牌，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	——
	技术档案	养护管理技术档案健全，记录清晰，并有专人负责。	建立养护管理技术档案，记录清晰。	